

**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5年 6月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6日
法定代表人	万先逵
注册资本	261,518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交通设施维修,计量技术服务,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广播电视设备专业修理,金属制品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特种设备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城市绿化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非融资担保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自行车修理,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债券简称	20南昌轨交绿色债、G20洪轨2
债券代码	2080368.IB、152659.SH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	20亿元
债券余额	截至2024年末，本期债券余额20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中诚信于2025年6月20日出具的《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债权代理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三、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1、本息兑付情况

2024年度，发行人已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的应付利息。

2、特殊条款行使情况

2024年度，本期债券不存在特殊条款行使情况。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

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20亿元，其中10亿元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1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2024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扣除承销费用后，其中1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本期债券的发行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绿色债券发行指引>的通知》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发行人未召开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发行人2024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5]第 6-00083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4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	--------	--------



资产总计	1,374.61	1,284.50
其中：流动资产	194.78	163.34
非流动资产	1,179.84	1,121.16
负债合计	796.11	711.39
其中：流动负债	194.83	185.60
非流动负债	601.29	525.79
股东权益合计	578.50	573.1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577.40	572.11
流动比率（倍）	1.00	0.88
速动比率（倍）	0.86	0.76
资产负债率（%）	57.92	55.38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9.27	29.34
营业成本	36.04	32.69
利润总额	2.49	1.56
净利润	2.40	2.1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2	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	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8	-10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3	119.2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6	36.48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3年末及2024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5.38%和57.92%，主要系随着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工程的推进，发行人对外融资需求进一步提升所致，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良好；截至2023年末及2024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0.88和1.00，速动比率分别为0.76和0.86，主要原因系其他应收款大幅增加，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2023年度及2024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29.34亿元和39.2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97亿元和2.42亿元。2024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票务业务和商品销售业务收入规模增加所致；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的原因是当年营业外支出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2023年度及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77亿元和3.02亿元，2024年同比减少的原因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大幅减少68.78%所致；2023年度及2024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7.37亿元和-63.58亿元，近两年投资活动现金流持续大额流出主要系发行人投资活动主要为轨道建设等项目，近两年保持较大规模投入所致；2023年度及2024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9.25亿元和55.43亿元，2024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大幅减少的原因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总体来看，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都保持净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持续呈现净流出，发行人总体现金流量情况比较平衡。

综上，从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良好，短期偿债能力也有所增强；从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来看，发行人业务收入及净利润



持续增长，总体现金流量情况比较平衡，为发行人偿债能力提供了有利保障。

（四）增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增信。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5年 6月 24日